

证券代码：873629

证券简称：力得尔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湖南力得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需增加经营范围，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完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工商登记，并修订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。具体内容详

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湖南力得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(补发)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49)，现予以补充确认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

（一）项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力得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力得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6 日